

广东省林业局

粤林审决字〔20XX〕XX号

行政审批决定书

XXXXXXX：

经审查您（单位）于XXXX年XX月XX日向我局提交的收购珍贵树木种子或限制收购的林木种子行政审批申请，符合收购珍贵树木种子或限制收购的林木种子规定的条件和标准，本局作出下列决定。

- 同意收购（限制收购）种子名称和类型：XXXX
- 同意收购（限制收购）种子时间、地点、数量：XXXX

收购珍贵树木种子或限制收购的林木种子申请表将于本决定作出之日起10日内颁发。

特此决定。

联系人：XXX

联系电话：XXXXX

广东省林业局（盖章）

20XX年XX月XX日